

河南省民用爆破器材与爆破服务行业协会文件

豫民爆协（2017）7号

关于下发《关于举办全省初次申请和提升资格等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培训班的通知》的通知

各涉爆单位：

为解决全省涉爆企业缺乏工程技术人员的实际，河南省公安厅治安管理总队于2017年11月13日下发了《关于开展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准备的通知》，依据其通知精神，河南省民用爆破器材与爆破服务行业协会、河南前进职业培训学校经过协商，定于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在郑州联合举办全省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初次申请和提升资格等级培训班。

现将《关于举办全省初次申请和提升资格等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培训班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涉爆单位抓紧做好参训人员培训报名工作。

附件：关于举办全省初次申请和提升资格等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培
训班的通知



2017年12月20日

关于举办全省初次申请和提升 资格等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涉爆单位：

为解决全省爆破行业缺乏工程技术人员的实际，省厅治安管理局总队于2017年11月13日下发了《关于开展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准备的通知》，拟于近期统筹组织开展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工作。根据《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和管理要求》（GA53-2015）、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做好爆破作业人员培训考核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公治明发[2016]134号）和省厅《关于开展爆破工程技术人员考核准备的通知》要求，为满足全省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初次申请和提升资格等级培训需求，河南省民用爆破器材与爆破服务行业协会、河南前进职业培训学校定于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在郑州联合举办全省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初次申请和提升资格等级培训班，现就培训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初次申请和提升资格等级的全省高、中、初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

二、培训内容

爆炸与炸药的基本理论、爆破器材、起爆技术、爆破工程地质、岩土爆破理论、露天爆破、井巷掘进爆破、水下爆破、爆破工程机械、拆除爆破、爆破安全技术和环境保护、爆破工程安全管理等内容。

三、培训课时要求

初次申请《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的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应参加不少于 240 学时的安全技术培训。

四、培训具体时间安排

培训时间定于 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份，培训具体时间安排为：

初次申请取证班：2017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3 时至 17 时报到，培训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含考核)；

提升资格等级班：2018 年 1 月 11 日下午 13 时至 17 时报到，培训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2 日至 1 月 20 日（含考核）。请按时参加。

培训后参加考核，具体考核时间及要求另行通知。

五、参加培训人员需提交的材料

根据《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和管理要求》（GA53-2015）规定，报名参加培训考核需提交以下材料：

1. 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 经县级公安机关签名并加盖公安机关印章的《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申请表》和《爆破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和管理要求》中 8.2.1.2 规定材料；参加培训人员要同时携带各类资料的原件考核备查；
3. 参加培训人员携带加盖公章的《委托培训协议》（见附件）报到。

六、培训及考核地点

郑州黄河谷温泉酒店（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北段与黄河大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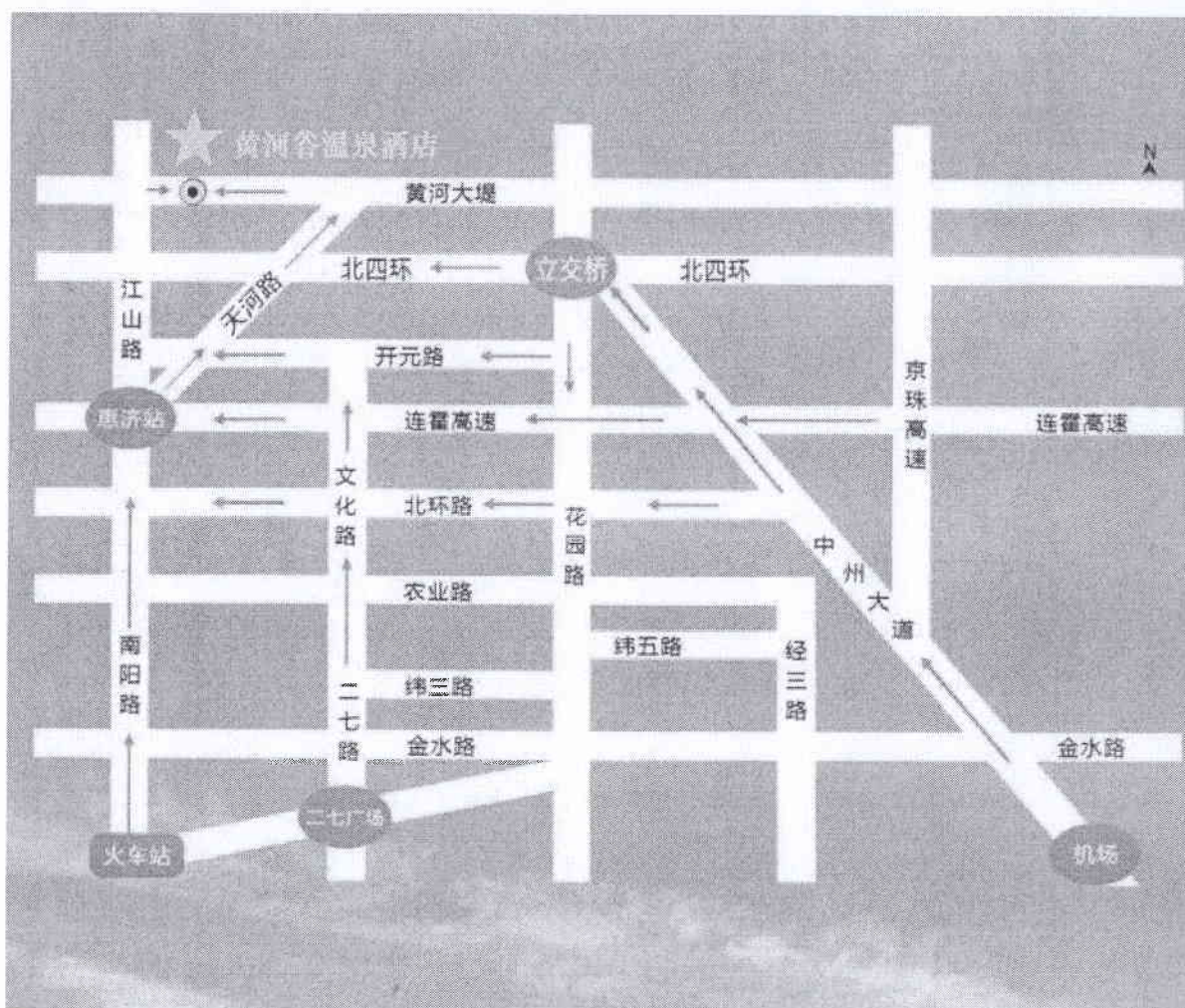
交叉口向东 600 米丰乐农庄. 丰乐葵园内)

乘车路线:

18 路公交车 (始发站: 北环路陈砦→终点站: 丰乐农庄马拉湾)

16 路公交车 (始发站: 火车站→终点站: 丰乐农庄马拉湾)

酒店位置图:



七、培训费用

初次取证班学员: 培训费 3200 元 (含培训教材及复习指南), 住宿费自理 (每人每天 220 元);

提升资格班学员: 培训费 1800 元 (含培训教材及复习指南), 住宿费自理 (每人每天 220 元)。

报到时，由涉爆单位统一一次性向培训单位及黄河谷温泉酒店缴纳培训费、食宿费。如需开增值税发票，请提前做好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信息。

八、报名要求

各涉爆单位接通知后请迅速通知各涉爆单位在民爆服务平台中报名通过的人员，携带相关资料按时参训。并及时联系培训机构联系人，沟通通报参训人员情况。

九、培训联系人

河南省民用爆破器材与爆破服务行业协会

刘保军：13333866138 0371-86592087（办）

张 杰：15837163716

附件：《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委托培训协议》

河南省民用爆破器材与爆破服务行业协会

2017年12月20日